



藏彝走廊

康巴彝族婚俗文化

■ 沙马鲁石

彝族的泼水仪式（一）

彝族的泼水（彝族称为依各沙）仪式分为两种，一种是男方到女方家送彩礼时泼水，另一种是接亲或护送新娘回家里泼水；这两者当中最隆得、最热闹、最激动人心的要算接亲和护送新娘回家时的泼水了。

泼水是彝族婚礼中最有民族特色的文化活动之一，是一种迎宾礼仪，它主要用来接待男方派来的客人。泼水主要在女方家里举行，为了欢迎男方客人的到来，村子里的姑娘来给客人泼水，并且定好泼水的具体方案。然后，根据环境，设置障碍。当客人行至泼水地点时，好客的姑娘们，便突然涌出，整齐有序地排列在路边；姑娘们手持水瓢，拦住客人，一边高声空说，一边向客人泼水。客人见此情景后，主动上前，跟姑娘们打招呼，并倒掉水，让后头的人过去。这样的泼水不仅给婚事增添了情趣，而且给整个婚礼增添了喜庆的色彩。（凉山彝族的泼水活

动，一般不分男女，只要是还没有结婚的都准许参加，使其在泼水活动中相识和相爱。并按事先答应条件，男方带部分彩礼去女方家，到时候女方家还要杀猪宰羊给前来送彩礼的客人吃，届时姑娘家的所有亲朋好友，同村落的妇女们，从早开始不停地准备泼水工作，希望把前来送彩礼或接亲的客人都变成落汤鸡）。在彝族风俗上，对客人泼水越深表示越对客人的尊重，而且对娘家人越好，所以，每当彝族乡间得知有人要订婚或接亲时，都会感到十分高兴。姑娘们也为了好玩，她们不请自来，不管路途远近，不怕劳累，不管是寒冬腊月或是酷暑的夏日，她们都会积极来参加泼水，并且早早就来准备水，凡是可以用来泼水的工具都盛上水，放置于屋子的四周，或者放在屋檐、路边、院坝、村寨路口等处。

太阳慢慢地落下山去了，前来送彩礼的客人也慢悠悠地来了；这时候本村子的姑娘们开始各自为阵，纷纷用水瓢

舀上水，并密切注视着远方来的客人的动向。此时，送彩礼者也会探听虚实地走动，看风使舵，并派出年轻的小伙子穿着事先准备好的雨衣或者是擦尔瓦打前战，有趣地把姑娘们辛辛苦苦背来和挑来的水给倒掉，尽力把姑娘们精心策划准备用来给客人泼水的计划打乱；然后避开水赶快朝屋子里面跑，而且冒着倾盆大水把姑娘们的水给放倒，让后面的人尽快跑进屋里去，求主人家的长辈们出来干涉，好让泼水的仪式赶快停止，以便顺利地进屋休息。在这种喜庆的场面上，即使是客人们跑进屋来，姑娘们的泼水兴趣不会一下就停息的，相反她们不断地变化着泼水的方式，一次又一次地向客人泼水，老是想办法把客人泼透，直到姑娘们心满意足地把客人泼湿泼透为止。这当中那些年老的人表面上喊姑娘们不要再泼水，却在暗地里支持姑娘们不停地朝着客人泼，一定要把客人们泼得像落汤鸡，让他们领略一下本村子姑

娘们的厉害。彝族婚礼上，泼水不管怎样泼，客人是不得生气和有矛盾的，否则被视为没有修养和礼貌的人，所以前来接亲者一般来说不管姑娘们以什么方式泼水，客人都有不还击的习俗。假若，新娘所在的村子姑娘多的话，她们会在岔路口上还要用藤条、绳子拦住路口，层层叠叠设置障碍物，使接亲客人无法脱身，他们只好硬碰硬地朝着屋子跑；尽量绕道而行到达姑娘家，到了姑娘家后有些好耍的姑娘还趁客人不注意，一瓢瓢的水悄悄地朝客人泼来，有的地方连喝酒吃饭的时候都有人在泼水，使杯子里的酒变成了水。第二天，等客人们一出门，姑娘们仍然以泼水相送。届时，姑娘们还要精心策划泼水的战略，把客人们围在院坝里尽情地泼水，尽情地嬉戏，到时使整个院坝都成了水的世界，客人们被姑娘们泼得四处逃窜。有的用自己的擦尔瓦和雨衣蒙着头往前冲，有的被拦在家里，或被围困在院坝里，姑娘们尽情地泼得这些客人个个像落汤鸡；泼

得接亲者四肢发抖，泼得整个院坝成了水的世界，就连主人家的一些老者和小孩也遭殃，连姑娘们自己也由于误泼反倒把自己泼得浑身是水；而那些客人却拼命地往外冲，尽快地逃离泼水的“虎口”。这时候姑娘们也要开始对客人进行分割战术，在院落的四周把客人们团团围住进行泼水，小伙子们也要趁此机会和姑娘们戏耍，有意把水朝姑娘们身上泼去。就这样，整个村子的姑娘你一瓢我一桶地舀着“喜水”向小伙子们身上泼洒；嬉闹、追逐、奔跑着，把姑娘小伙子们的情和爱全都融合在泼水战中。面对姑娘们的泼水场面，不仅看出客人们的勇气和胆量来，而且从泼水当中可以看出本村子的姑娘们是否能干，还可窥视出本村寨的姑娘们是否娴熟，这些都可以从姑娘们泼水安排上和泼水的技巧上看出。彝族订亲或接亲时没有哪个男子能够逃脱姑娘们泼水这一关。后面护送新娘回家时的泼水还要重点介绍。



英雄赞歌

英雄，往往天赋异秉，总有一些超越自我，超越平凡的壮举。

格萨尔，一个来自佛界的英雄，一生不止是打打杀杀，他更注重建功立业，造福于民。所以，他的品格也具有佛的伟岸。“饿死不吃霍尔部落的草，渴死不喝霍尔部落的水”，这就是英雄的格萨尔。

英雄的六种“武器”：
一、出身
传说中的格萨尔是一个集“神、龙、念”为一体的天神之子，具有超人的力量、胆魄和智慧，天赋神力；现实中格萨尔是一位出生于公元 1000 年左右的民族英雄，英雄无畏，严于律己，疾恶如仇，大义凛然。

二、登位
格萨尔，原名觉日（后来尊称觉日仁波切），14 岁时赛马称王，改觉日本名为格萨尔。赛马，雪域高原检验英雄的主要手段之一。格萨尔通过赛马，一跃登顶，建立灵国，这也为他以后所开创的伟大事业打下了坚实的基础，时至今日，他和他的赛马都依然全力昭示着英雄的定义。

三、开拓
格萨尔不是希腊神话中的赫拉克勒斯，他不会将世界理想化，不会把社会诗歌化，不会把人艺术化。他知道，要开拓这片极地高原，在这种极度恶劣的自然环境和人文环境下安然生存，只有勇往直前，消灭一切不利于自己和己部落的障碍；消灭所有的敌对势力与敌对恶魔；消灭所有制约生存和和平的不利因素。所以，他带领自己部落的牧人们，利用牦牛、马匹等载体，骑着骏马，挥动战刀，和重重困难抗衡。他坚信：开拓，需要勇敢！

四、征战
要和平，就要战争，战争是维护和平的唯一手段——格萨尔这样说！

从某种层面上看：格萨尔的英雄征战传奇颇有些类似于希腊诸城邦与特洛伊之间长达十年的特洛伊战争。所不同的是：特洛伊战争的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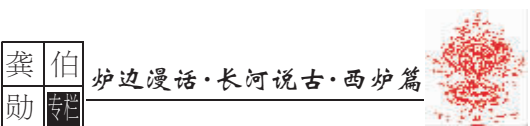
因只是因为斯巴达国王墨涅拉厄斯的妻子——美人海伦。是人性私欲的表现；而格萨尔南征北战，金戈铁马是为了民族和平，美人珠姆在格萨尔征战史中只能算是一种穿针引线的辅线条。个人事小，群众体大，想必是这个道理。当然，我们不能完全否认英雄的格萨尔一样有个人的私欲或因个人私欲而引发的部落战争。比如《霍灵大战》的起源就是霍尔王俘了格萨尔的妻子珠姆，或许可以说格萨尔为了捍卫个人尊严、维护小家而动员灵国将士发起的战争。但在打败霍尔王后，他没像摩罗怀疑悉多贞洁那样怀疑珠姆。他只知道，珠姆是自己的女人，保护她是自己的责任，在这个时候，爱是一种最沉默的表现。

五、聚贤
千军易得，一将难求。有战争必然有将士。相传，格萨尔麾下能文能武的将士成百上千，其中尤以三十二大将为出色，他们随格萨尔南征北战，东讨西伐，为格萨尔建功立业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

格萨尔是人或是神，都不可能以个体身份和个人能力建立灵国，消灭周边部落群体。他的成就在于他的人格魅力和他慧眼识英雄的领导才干，所以说他的将士全力辅佐是他成功的关键。当然，识英雄，重英雄，用英雄，领导英雄，这也需要格萨尔超人的胆魄、凛然的气势和远见卓识的眼光。

六、成“佛”
英雄始终是英雄，英雄的时代过去了，但英雄的印记还在，人们在缅怀英雄的同时，也希望自身成为一名人人敬仰的英雄。在藏区，从崇尚英雄到争做英雄的楷模就是格萨尔。久而久之，格萨尔从人们的意念进入现实，从虚无进入真实，而成为尊者，成为佛。在宗教界他是尊者；在艺术界他是财富；在政界他是研究课题和文化阵地。所以英雄等于尊者。

他改变历史并创造历史——他永远是藏民族一个最真实的英雄。



尹昌衡西征



四川都督、西征军总司令尹昌衡

对尹氏，贺觉非先生在《西康纪事诗本事注》中曾介绍说：“尹昌衡字硕权，又字太昭，小名兰。其先楚人也，十世祖始由汉阳入蜀，初居繁江（新繁），继迁晋寿（彭县），后居华阳。父祚忠，母刘氏，以负贩黎家为业。尹生十三四如成人，学于锦江书院，考入武校，年十六以官费选送日本士官学校，二十四岁回国。初在广西巡抚张鸣岐幕，时川人颜楷在桂，以尹为当时人杰，妻以幼妹。赵尔巽督川召尹，乃辞张归蜀。濒行张饮以酒，戒曰：‘不做不狂不嗜饮则为长城’；尹答：‘亦文亦武亦仁明终必大用’。尔巽待之善，尹亦数自表露，驥骏然将大用。尔巽去，尔丰继督川，适保路风潮大起，川局岌岌可

危，尔丰既移其政权于蒲殿俊、朱庆澜。蒲、朱于十月十八日大阅，因各军不自安，点名时开枪，一时秩序大乱，蒲等遁走。群乃推尹为都督，时年二十七，亦可谓幸运儿矣。”

民国元年（1912 年）6 月尹昌衡率师西征，民国二年（1913 年）9 月返回成都，欲复四川都督之职，被袁世凯的走卒胡景翼所拒，继而返回康定，不久，袁世凯即下令召其进京。

抵京后，袁世凯询问：何可替代你？尹回答：诸将均非真选，且与民有约，不能失信，果欲置之中枢，请俟三年而后。袁知尹有贰心。尹到了天津后，袁世凯即暗中派人监视。有人报称尹欲逃跑，就很快将其投进监狱，并罗织罪名欲杀之。按当时规定，审判上将必须由上将组成的军事法庭会审，而各上将意见不一，以致拖了半年多才勉强以“危害川省人民利益”罪，判处尹有期徒刑十年，立即执行，这才幸而活了下来。

袁世凯死，黎元洪继任大总统，尹始获释。尹在狱中，有诗题壁，由“忠孝将军如铁石，粉身碎骨悬穹苍”句作结，以言其志。

出狱后，于民国九年（1920 年）回川。这位方步入而立之年的上将军，即淡出政坛，归隐林田，令人惋惜。

贺觉非先生曾于民国二十九年（1940 年）1 月，到成都尹氏府上拜谒这位当年威震川边的上将军，留有这样一段文字：“二十九年一月，余以康事谒尹于成都城外自宅，时年已五十六矣，而躯干端正，发音洪亮，凛然有不可犯之慨，当年风度，可以想见。尹自贵太无奢，折得太快，若不胜其遗憾者。叩以当日治边情形，则谓本有条陈，因袁见疑，愤付一炬，今不复省记，对时事亦谓不加闻问，惟与禽鱼为侣。尹有三子，长绍元，次绍阳，次绍平。尹书学汉碑，曾应余之求，书一条幅。”今天，这对我们了解这位当年叱咤川边的上将军，无疑是难得的“历史碎片”。（全文完）

周末·五色台历

四川藏区旅游文化“日志”

■ 泽仁多吉



佛教是如何在藏区传播及兴盛开来的？

世界三大宗教中，佛教创立最早，传入中国也最早。创立时间大约在公元前六世纪，相当于中国春秋时期。藏族最早信奉本波教，也称之为本教。这是一种信仰万物有灵的原始宗教。约到七世纪初的松赞干布时期，佛教开始从祖国内地和邻近的印度、尼泊尔等地传入藏区，并随之翻译了一些佛经。当时的译师，除了藏族外，还有汉族及尼泊尔与印度的僧人。到了赤松德赞时，更是派众多的人到内地和印度求取佛法，修建寺庙，开始让贵族子弟出家受戒，学习经典、汉文与梵文等，培养了不少翻译人才，翻译了大量佛教经典，也涌现了不少高僧大德。到了赤热巴坚时，又补译了前代未能译出的经书，使三藏经典基本完备。同时，还专门对翻译中的名词术语和一些藏文的书写方法加以规范，消除了翻译中的混乱和学习上的困难。由于这些赞普的大力崇奉和推行，佛教在传入的过程中，虽遭遇到种种阻碍，但还是在吐蕃上层社会得到迅速传播和发展，最终在广大藏区如雨后春笋般传播并兴盛开来。

由于藏族神话中有天降佛法的传说，因此许多藏文史书都认为在拉托托日年赞（古代吐蕃王朝第二十八代赞普）时期，吐蕃就有了佛法。然而佛教在吐蕃的真正传播和发展却是靠拉托托日年赞以后以松赞干布和赤松德赞为首的几代赞普的远见卓识和努力下才完成的。因此，藏族人普遍认为，从松赞干布开始，佛教的潮流犹如大江狂涛从黄河和恒河流入了西藏，几乎席卷了西藏境内的所有涓涓细流。

什么是藏传佛教中的“前弘期”和“后弘期”？

藏族地区宗教为藏传佛教。其传入分前弘期和后弘期。公元 7 世纪到 9 世纪，佛教在西藏的第一次传播，史称前弘期。10 世纪至 15 世纪，佛教第二次在西藏兴起，史称后弘期。前弘期共经历了两百年时间。这一时期，佛教开始传入西藏，并建立寺庙，有大批佛教僧人进入吐蕃，宣扬佛法、塑绘佛像、度人出家，建立僧伽制度、翻译各种佛经、向广大民众讲习弘法。特别是受莲花生大师的影响，使民众产生了对佛教的敬仰之心，西藏人民纷纷皈依佛教，故而莲花生大师实为藏传佛教的创始人。

到公元 9 世纪中叶，吐蕃末代赞普朗达玛大规模“禁佛”，佛教受到致命打击，几乎销声匿迹。

后弘期指公元 10 世纪后半期，割据一方的新兴势力已经具有雄厚的经济实力，并且成为左右一方的政治实力派。一些在朗达玛灭佛时逃往康、青等地区的僧人继续进行宗教活动。割据一方的势力派也为了巩固他们刚刚建立起来的割割制度，迫切需要一套新的上层建筑，其中当然包括需要一种宗教思想来为其服务。他们或派弟子赴印学佛，或邀请印度僧人到藏弘法，这都给佛教在西藏地区的复兴创造了良好的条件。具备了一定的经济基础和与之相适应的上层建筑后，佛教再次兴盛于整个藏区，因而从公元 10 世纪后期起至 15 世纪，佛教第二次在西藏兴起，史称“后弘期”。



刘述文收集道孚谚语
 只要能报仇，心可以暂时变成石头。
 小鸟还有自己的窝，一个人还能没有自己的家。
 名字是阿爸阿妈取的，路是靠自己走出来的。
 吃牛肉说半锅，半边人脸上半边狗脸。
 娶错了好歌，人小了好说。

五色海

第 627 期